

让群众参与城市建设,让亮点指引我们前行——

请您评选 2015 城建十大新闻

您的参与是对我们最大的鼓励和支持

2015 年城建重要工作事项



1、省、扬州市、我市各级领导高度重视城建工作。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弘强,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张艳,扬州市委书记谢正义,扬州市市长朱民阳,政协主席洪锦华,扬州市委副书记张爱军,扬州市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陈扬,副市长闻道才、丁一,我市市委书记韩方等领导先后 30 多次就孟城驿修缮整治二期工程、抗日战争胜利广场、文体中心等城建重大项目进行现场踏勘、视察调研,有力地推进了全市重大城建项目的实施。

2、完成《高邮市城市总体规划》修编。委托省规划设计研究院开展《总规》修编,多次召开省、市级专家学者、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群众座谈会征求意见,《总规》顺利通过省住建厅组织的专家论证,经市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后报省政府批准。

3、全年组织召开四次规委会,评审各类工程建设项目 36 个、讨论议题 14 个。全年共公示重大项目规划和建筑方案 20 个,公示建设项目规划许可 120 个。

4、委托南京林业大学风景园林学院编制《高邮市城市园林绿地系统规划》、《高邮市城市绿地规划》、《高邮市城市公园体系规划》等三项规划。

5、启动地下管线综合普查。公开招标,确定管线探测单位、信息系统平台建设和监理单位。中标单位均按期进场作业。已完成管线探测外业,为地下管线数字化管理提供技术保障。

6、全年共组织 300 人次四次集中学习规划管理、海绵城市、城市道路、日照分析、绿化景观、名城保护利用、依法行政等城建

业务知识。

7、市委、市政府以项目推进形式,连续 15 年实施城建“双十”工程建设,极大地完善了城市基础设施,改善了民生,提升了城市形象。全年城建十大重点项目 10 项,十类重点工程 51 项,总投资 57.93 亿元,其中城建局共承担 20 个子项目,其中十大重点项目 5 项 8 个子项目,10 类重点工程 12 个子项目。

8、我局继续按照“五定”、“六到位”的模式,大力推进城建“双十工程”,即:实行项目标准化管理制度,定任务、定要求、定人员、定序时、定责任;动员到位、抽调人员到位、培训到位、熟悉情况到位、协调矛盾到位、推进工作到位,狠抓城建“双十”重点工程建设,全面完成 2015 年“双十”工程任务。

9、孟城驿二期修缮整治工程顺利竣工。为弘扬邮驿文化,放大孟城效应,在一期工程的基础上,经过专家五轮的评审论证,实施了孟城驿二期修缮整治工程,于 2015 年 4 月 18 日正式完工,并举行竣工仪式。二期工程在保持街巷肌理的基础上,将馆驿巷延伸至螺园南路,新建了入口广场、复建了运粮码头、修缮了柳荫禅林。修缮工程既展现了孟城驿景区的历史风貌,丰富了孟城驿片区的邮文化内涵;又改善城南片区生活环境;同时还提升了旅游质态,是 2015 年城建项目的“点睛”之作。

10、抗日战争胜利纪念广场一期工程从 7 月初开始筹划,迅速开展规划设计、划定红线、推敲方案、房屋征收、组织招标,到 10 月 20 日进场,经过项目组全体人员 65 天的连续奋战,于 2015 年 12 月 26 日顺利竣工,并举行竣工仪式。广场分三大块:入口广场占地 6000 平米,主要供停车、人流集散和引导;甬道长约 125 米,设计理念为“裂痕”,通体采用锈红色耐候钢材料,以其沧桑的质感,诠释抗战的艰辛历程;胜利广场占地约 2300 平米,原老年大学向南平移 70 米,向下开挖 2.6 米,形成下沉式镜面布局,突出受降旧址的庄严肃穆。

11、文体中心进场试桩、测试。为了高起点、高标准、高品位建设好东部新城,加速推进东部新城文体中心建设,我局组织文广新局、体育局,会同设计单位,经过专家评审、网上公开公示、征询各方意见,规划方案于 2015 年 9 月 11 日通



后巷及老电厂小区改造,完成馆驿路、金桥路、学士园停车场和螺园广场停车场,以及珠湖、东部新区农贸市场建设。

15、为完善城市功能,方便百姓出行,坚持整合资源,节约能源,实施文化宫路、通湖西路、珠湖路等路段道路照明改造,城市照明水平迈上新台阶。

16、我局对后街后巷维修改造工程实施聘任监督员制度。2015 年,共聘任了 13 名群众作为监督员。工程实施过程中,先后召开 8 次会议,就事前、事中、事后实施全过程监督。

17、开始实施城市公园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市级公园、区级公园、社区公园、带状公园、专类公园、口袋公园等分级分类公园体系。已建成马饮塘河公园、金桥社区公园及大寨河公园等。

18、完善提高省级园林城市建设,新增市区绿地 40 公顷,重点推进重要部门绿化改造,单位增绿透绿工程。

19、邀请市人大常委会原主任朱德辉、副主任郭海平、市政协原副主席朱延庆及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观孟城驿二期修缮整治工程,听取意见和建议。

20、顺利通过国家住建部名城处郑文良处长、国家文物局詹德华调研员携 6 名专家对我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的专家组评估考察。评估考察过程中,来邮领导和专家观看高邮申报专题片、听取工作汇报、实地考察高邮古城保护、查阅相关台账资料,对高邮的古城保护工作留下深刻印象,给予充分肯定。反馈会上专家组认为“高邮市具备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条件”。

21、在名城申报过程中,注重制定行动计划,加强领导、健全机制;编制规划、注重成效;出台文件、完善政策;名师指点、多方学习;保护修缮,改善民生;宣传发动、全民参与。先后 7 次召开名

城申报工作领导小组联席会议;8 次赴住建部对接;10 次邀请住建部城乡规划司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处处长郑文良,建设部同济大学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研究中心主任、建设部历史文化名城学术委员会副主任阮仪三教授,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研究员付清远,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所副所长、高级城市规划师胡敏,东南大学教授李新建等领导、知名专家、教授来邮视察指导,确保名城申报不走弯路、不走错路,名城保护不偏题、不走行。

22、邀请建设部同济大学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研究中心主任、建设部历史文化名城学术委员会副主任阮仪三教授,东南大学李新建教授来邮专题开设名城保护与申报专题讲座。

23、市人大常委会全体组成人员视察我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申报工作。

24、我市 2012-2013 年度 4 个美丽乡村(菱塘清真村、车逻太平村、甘垛腰带程村及卸甲金港村)试点项目,顺利通过由省、扬州市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城乡建设局、财政局组成的验收组的检查验收。

25、完成 810 户农村危房改造,并通过国家、省、扬州市检查验收,完成全市第一批 320 户渔民上岸安居工程,第二批 329 户正在有序推进。完成美丽乡村省级试点村三垛管垛村、甘垛沙贯村整治工作。

26、推进建投公司实体化运作,超额完成市国资中心下达的 6.5 亿元融资任务,实际到账 22.4 亿元。其中,成功发债 10 亿元。

27、龙虬镇“禁粘”试点创建工作顺利通过验收。邀请扬州市墙改办调研指导,赴龙虬进行现场对接,会同市财政局、国土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多部门组织“禁粘”宣传、走访调研企业、召开工作会议、开展检查考评。

28、召开领导班子“四述”评议会,孙禹文局长代表领导班子集体从履行职责、廉洁从政、学法执法和理论学习方面向参会人员作了报告。

29、面对强降雪,我局按应急预案,迅速组织市政处 40 余名人员、2 台铲车,连夜对海潮路、海潮大桥和通湖大桥、珠光大桥等主要桥梁、南艺幼儿园、机关幼儿园、实验小学等路段积雪进行清扫,确保安全。

30、我局窗口被市行政服务中心授予“红旗窗口”、“三减一提行政服务效能提升年行动先进窗口”荣誉称号。

31、重视老干部工作。新春前夕,局领导班子全体成员分赴局退休老领导家中进行慰问;七一前夕,组织老干部、系统党员赴南京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参观学习;重阳节,组织老干部参观新竣工的重大城建项目并征求他们对我市城市建设的意见建议。

32、多次组织燃气安全大检查。针对全国安全事故频发、安全形势严峻的特点,加大安全管理力度,结合重大节假日组织节前安全检查、结合季节性特点组织针对性检查,11 月 19 日会同公安、安监、卫生、消防、环保、气象等部门举行突发供气事故应急处置演练。

33、先后 10 多次组织中层骨干分批赴上海交大、浙江大学、武汉大学、同济大学就新型城镇化、生态文明规划等内容进行集中学习和专题培训。

34、连续第三年举办《城建大讲堂》,邀请同济大学朱群博士、苏州大学教授阎力、江苏省高级律师周连勇、扬州市委党校校长贾明跃、高邮市纪委监委、监察局副局长仲崇明、东南大学建筑学院副教授李新建博士分别就园林绿化景观规

划设计、心理健康与压力管理、依法行政风险防范、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解读、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常见违法违规问题浅析、城乡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等内容进行授课辅导,组织全局进行封闭式集中培训。

35、城市规划展览馆全年共接待包括国家、省、扬州市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群众 10000 余人次。

36、按照水平得到提高、作风得到转变、形象得到提升、让代表委员满意、让人民群众满意的要求,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9 件、政协提案 48 件,在办理过程中,不仅在答复上下功夫,更在整改落实上下功夫,把建议、提案办理与重点工程和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有机结合,建议、提案的办理满意率达 100%。

37、专题召开学习《准则》、《条例》暨深化“为官不为”专项整治推进会。局长孙禹文为全体党员上了一堂“为人、做事、为官”为主题的微党课。

38、市老科技工作者协会城建分会工作有声有色,全年共召开四次专题会议,听取老领导、老同志对城建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39、我市开发区、车逻两乡镇建档档案室获省特级镇档案室称号。

40、积极帮助企业提档升级,全年共申报市政公用、城市及道路照明资质换发新证 49 家企业,8 月份在郭集大礼堂举办了千人安全员培训班。

41、根据《江苏政务督查》2015 年第一期要求,建成了高邮市海潮市民广场中心避难场所。

42、根据《江苏省绿色建筑条例》完成了学士园星级标识申报,实现了我市星级项目零的突破。

43、受台风“苏迪罗”及暴雨影响,我市城区多个路段积水、照明设备受损、树木出现不同程度的倒塌,按照局党委、局长室统一部署,迅速启动防汛防汛预案,组织城建、园林、路灯等部门成立单位防汛风领导小组,明确了责任分工,组建 3 个应急小组、近 80 人的抢险队伍。

44、经市人民政府授权,我局与高邮安源燃气有限公司正式签订了高邮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协议。

45、连续四年举办“迎新年”健身比赛。机关和下属单位共 18 支队伍 350 人参加 4×50 米往返接力赛、1 分钟跳绳、袋鼠跳、呼啦圈竞走、两人三足跑、拔河等 10 项比赛。积极参加市第五届运动会并获优秀组织奖等。

46、局党委书记、局长孙禹文带队走进“政风行风热线”,宣传规划建设工作职责,解答群众咨询。

47、加强规划修改(变更)、经营性用地容积率调整、工程项目招投标操作规范、墙改专项基金征收退返等环节监督管理,确保“三直接”十大环节刚性运行。

48、重视党建工作。强化组织建设,新增设建投公司党支部和老干部党支部;突出“基层党建一把手工程”抓党建;创建“学习型、服务型”党组织;重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围绕干部培养、培训、实践、实战抓党建;注重一线实践,将年轻干部派到矛盾集中的岗位和基层、工地实习锻炼;充实群团组织,将新提拔干部充实到群团组织任职锻炼。



请您投票:(此选票复印有效)

您认为 2015 年城建十大新闻是?

在选定的括号内打钩,只能打十项,超过无效。

序号:	序号:	序号:	序号: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投票人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单位: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来稿请寄:高邮市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联系人:陶香远 联系电话:84615818